保定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法治建设工作报告

2024年，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在省生态环境厅和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局领导班子的正确带领和全体干部职工共同努力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法治轨道上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现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高质量推动生态环境法治建设

**一是强化队伍建设，推进执法队伍专业化。**

为了加强全市生态环境执法力量，下发《关于加大行政执法证件办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及时为符合条件的事业单位工勤岗人员转岗至管理岗位或专业技术岗位，转岗到位后及时为符合条件人员申领执法证件。目前经过与司法部门沟通协调，正在为130名符合条件的工作人员申领执法证件。

建立保定市生态环境系统执法人才库。面向全市生态环境系统下发关于建立保定市生态环境执法人才库的通知，市级执法人才库人员面向全市生态环境系统市县两级公开选拔，选拔对象为全市生态环境部门具有较高政治素质、突出工作业绩的执法实务（现场检查、案件审查、法治审核监督）骨干以及熟悉擅长生态环境各类污染防治政策和相关业务（监测、法律、环评等）的专业支持人员。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通过个人申报、组织推荐、资格审查等方式确定了最终市级执法人才库人员名单。其中市级选拔30人，各分局选拔132人。现场检查类111人，主要负责生态环境现场检查，重点行业的环境执法等工作；案件审查类24人，主要负责生态环境执法文书制作，生态环境处罚案卷稽查等工作；法治审核监督类18人，主要负责生态环境处罚案卷评查，行政执法监督等工作；专业支持类11人，主要负责大气、水、土壤等生态环境污染防治政策，生态环境损害评估鉴定等工作。这162人全部纳入市级执法人才库，为我局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坚强执法保障。

加大培训力度，打造学习型队伍，制定年度培训计划，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课堂培训与现场教学互为补充的形式，开展常态化、针对性、实操性培训。先后组织了《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管理规定》、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常见程序要点解析、生态环境信用修复等专题培训。

**二是强化建章立制，进一步规范案件办理工作。**

以标准化理念开展执法工作，制定《保定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案件办案指引》（试行）。该《指引》规定了处罚主体、实施原则、处罚流程、保障措施等，依托全市生态环境系统新建立的保定市生态环境执法人才库，通过建立“一案三审”机制（立案预审-案件审查-法治审核）、提升案件审批层级、组建行政处罚法律咨询中心及试行案卷会审等制度全面提升行政执法规范性水平。

**三是创新执法监督方式，进一步提升执法监督效能。**

依据《生态环境系统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职责清单》，常态化开展行政执法监督和生态环境稽查工作。通过抽查行政处罚案卷、行政执法台账、执法检查记录、案件来源登记等材料对执法主体、执法程序、执法裁量等方面进行重点监督，共抽查案卷本系统311本，其中市级案卷37本，占比100%；各分局承办案卷274本，占比100%，共发现各类问题总计43个并已全部完成整改。建立行政执法分析季报告制度。每季度对全市行政处罚总体情况、免予处罚情况、申诉听证、复议诉讼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剖析存在问题及下步行政执法工作提出对策建议。目前已完成行政执法分析季报告5期。为加强行政执法监督，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我局自2022年4月10日起在保定市环境执法云管理平台案件中心栏目中增设纪检监督模块。该模块聚焦“案件、节点、人员”三大维度，瞄准执法过程中易出漏洞、风险频发的“责改复查、办案期限、信息公开”三个关键环节，设置了“受理项目、黄色提醒、红色预警”三个栏目，构建了“负面行为自动预警、节点风险自动监控”的责任体系，将日常执法监督智能化、便捷化、高效化。为提升案卷质量，执法办案系统新增自动对案卷进行评分功能模块，通过“人工智能（AI）智能预评+专家评查”，实现对办案流程的动态监控、预警提醒和管理监督，通过科技赋能优化案卷质量。

二、大力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普法

为深入推动“八五”普法工作落地落实，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本着主动服务的工作要求，创新打造保定市生态环境守法交流示范基地群。基地面向全市不同区域，印染、造纸、橡胶、汽车制造等重点行业的守法典型企业公开选设。通过以生态环境各个行业守法交流示范基地为依托，有针对性地为全市不同区域不同行业企业量身定制“全流程展示”“全方位交流”“全覆盖警示”的普法套餐，将生态环境法律政策知识精准送到企业身边，引导企业自觉守法经营的同时，在同区域同行业内形成引领辐射效应和规模宣传效应，有利于推进生态环境执法、普法和服务的深度融合。

截至目前，保定市中节能（涞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态环境行业守法交流示范基地、涿州市生态环境行业守法交流示范基地、莲池区生态环境行业守法交流示范基地已经建设完成。

三、**高标准推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

近一年来，为深入落实国家、省厅关于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最新的部署要求，我局以《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管理规定》为引领，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为主线，进一步优化办案方法、创新赔偿和修复方式，形成了常态化有保定特色的线索排查、协同办理、修复赔偿机制。截至目前，我市共启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141件，已办结125件，终止11件，涉及赔偿金额5125.18万元。

同时，为创新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承担方式，统筹整合提升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使用效果，全面牢固树立“环境有价，损害担责”的意识，助力美丽保定建设，今年由保定市生态环境局、保定市人民检察院、涞源县人民政府、涞源县仙人峪风景名胜区共同打造了全省首个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修复示范基地——保定市仙人峪生态环境修复示范基地。仙人峪生态环境修复示范基地的建立，深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实践，把补植复绿、增殖放流、劳务代偿、认购碳汇、生态环境异地修复、集中修复、替代修复等各项工作统筹融合。让生态环境损害修复可视、可感、可触，使“环境有价，损害担责”的生态法治理念扎根人心，让“生态破坏者”变成“生态保护者”，推动全民共同守护绿色家园。

四、高站位推进生态环境信用修复工作

近年来，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持续深化生态环境信用制度建设，积极主动靠前服务，在施行全省首个生态环境信用修复“一处罚一告知”制度基础上，以数字孪生和流程再造为结果导向，出台《保定市生态环境信用修复实施细则》，搭建全省首个生态环境信用修复平台，并链接至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官网“信用信息修复”模块，实现企业只需登录一个入口，就可链接至4个主要信用信息平台，勾选所需修复平台选项后，即可在线提交申请、在线直接审核、在线实时修复、在线查询进度，真正实现生态环境信用信息修复“一口受理、全程网办”。以减材料、减时间、减环节等方式进一步优化生态环境信用修复流程，将原由企业提供的3项整改证明材料精简为企业只需提出修复申请，而后由所在地分局对其是否整改完成进行认定，使企业办理修复业务真正变“简单”；通过缩短审核时限，将办理时限由无明确要求缩短为8个工作日，大大提升办理效率。

该平台的上线，是我局落实省厅党组数字信息技术与生态环保主动服务相融合的一次具体实践，通过生态环境信用修复工作模式的自我革新，开辟足不出户、全程网办的线上企业生态环境信息修复新模式，大幅减少中间环节，有效缩短办理时长，同时提升了企业的办事便捷性和工作效率，进一步优化了我市营商环境。截至目前，已成功帮助285家企业完成多个平台信用修复。

五、成功入选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有关生态环境与人民健康一系列重要论述精神，生态环境部以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和保障公众健康为出发点，以融入环境健康风险防控为核心，以建设生态环境健康优美的美丽中国为目标，谋划了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这一探索性、前瞻性和创新性工作。省生态环境厅领导、保定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我局认真落实省厅及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坚持高占位谋划、高标准申报、高水平建设，结合我市现代产业格局，聚焦关键人群，关键指标、关键产业发掘亮点，参与编制了《保定市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工作方案（2025—2027年）》。经过初审、复审和答辩，最终我市以全国第一名的成绩成功入选2024年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环境健康管理试点任务目标与我市“7+20+N”现代产业格局高度契合，特别是以疏解非首都功能为切入点建设的保定国际医疗基地，为环境健康管理提供了生态支撑和公共服务支撑。

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建设过程中，我局将做好“三个聚焦”。**一是**聚焦关键指标。构建发布空气质量健康指数（AQHI），并通过媒体、网络和应用程序等渠道，及时向居民提供AQHI信息，提供相应的健康指导及出行旅游建议。同时，在AQHI指数基础上，融入生态环境状况指数、水康养指数、人体舒适度等指标，构成“康养指数”，为游客出行，民宿和景区收费等经济活动提供实时参考，助力生态环境健康产品保值、增值及转化。**二是**聚焦“一老一小”关键人群。结合全国首个儿童友好城市试点，作为联合国儿童发展基金会和生态环境部共同选定了六个《城市儿童活动空间健康生态环境建设指南》试点测评城市（昆明、温州、济宁、商洛、乌兰察布）之一，开展城市儿童活动空间生态环境风险源的识别与评估。**三是**聚焦关键产业。传统纺织印染：以高阳印染纺织产业园为依托，从园区、企业到车间多层次展开环境健康风险调查与评估，打造高阳纺织印染“健康”标签，提高我市传统行业企业竞争力。文旅产业：聚焦环京康养产业发展，将健康理念融入“保定小院”“太行步道”“保定马拉松”“骑行保定”“古镇大激店”等文旅项目的规划、建设、管理、运营全过程，打造健康文旅新场景。汽车产业：以长城汽车为主的新能源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为依托，开展车内空气质量监测，推动建立新能源汽车车内空气质量健康评价指南。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以奥润顺达集团为场景，探索生产、施工、居住全环节、多维度环境健康管理标准，实现三年为群众打造新增100万平米“健康居住空间”，提升居住环境健康品质。

六、当前存在的问题

法制机构工作人员力量薄弱。当前，随着法制机构的职责日益增加，法制工作已扩展到行政管理的各个领域，这就对法制工作人员的素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要求法制工作人员既要掌握法学理论知识和环保法律规定，又要熟悉环境政策和行政管理制度；既要有较高的理论素养，又要有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但当前法制工作人员尚存在业务能力较为薄弱等问题，不能很好适应当前面临的新形势和新任务的要求。

七、下一步工作思路

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紧紧围绕生态环境保护重点工作，聚焦依法决策提升决策水平，聚焦依法行政创优法治化营商环境，进一步找差距、补短板，创亮点，深入查摆问题和不足，归纳共性问题，加强制度建设，为营造良好法治环境贡献生态力量，助力我市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12月4日